类别标记： A

慈溪市卫生健康局

慈卫建〔2021〕9号 签发人：史国建

**对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213号建议的答复**

丁群卫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村级卫生室建设，提升基层健康服务能力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村卫生室是三级医疗预防保健网的网底，承担着为农村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多发病、常见病初级诊治的职责，有着不可替代的基础和支撑作用。经摸底调查发现，我市部分村卫生室存在业务用房简陋、设施设备缺乏、村医年龄偏大、服务能力偏低等一系列问题，与当前经济发展水平不相协调，与群众卫生健康需求不相匹配。2019年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慈溪市创新实施村卫生室服务功能提升发展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慈党办〔2019〕115号），大力实施村卫生室服务功能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努力提高基本医疗及公共卫生服务质量、效率和水平，切实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对村卫生室建设，历届市委市政府是高度重视的，从2004年开始，市镇两级财政每年每家安排3万元统筹用于村卫生室从业人员补贴、设施配备补助等，每年投入1000万元。2010﹣2014年，各级财政对村卫生室按建设面积150平方米以上7万元、120平方米以上4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累计投入2400万元。2013年实施基本药物零差价制度以来，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12元/人用作村卫生室承担服务项目的经费支出，另外，镇（街道）财政按每门诊人次8元的标准给予村卫生室基本药物零差率补助，这一项补助每年达到4000万元以上。从2019年开始，市委、市政府全面实施村卫生室服务功能提升工程，计划用3年时间，将全市308家村卫生室建设成为具有慈溪地方特色的示范、规范、合格三档标准化村卫生室，这个项目2020年3月份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列入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项目。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工作开展以来，至去年底已按时间节点要求完成81家示范化村卫生室、68家规范化村卫生室和50家合格化村卫生室建设任务，今年将完成剩余60家规范化村卫生室和49家合格化村卫生室建设，预计市、镇、村三级建设资金投入达到3000万元。标准化村卫生室建成后，业务用房更加优化，布局更加合理，功能区分更加人性化，设施设备配置更加齐全，除提供基本医疗及公共卫生服务外，还提供检验、口腔保健、眼保健、中医适宜技术服务等，基本满足周边群众医疗卫生保健的日常需要。同时多措并举提升服务能力：一是加强村医队伍建设。提出实施“大学生村医”工程，采用订单定向培养、医学院校毕业生特招、社会公开招聘、入编人员镇管村用等多种形式培养和引进基层急需专业人才，市专门安排616个编外用工指标专项用于村卫生室人员配备，计划三年共向社会公开招聘执业资格人员50名以上，医学定向培养生临床医学本科100名以上，力争用三年时间实现每个有需求的村卫生室有1名“大学生村医”的工作目标。截至目前累计招收委培生近160名，已有115人毕业，这些人经过三年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后将陆续到村卫生室工作。二是加强专业技术指导。组建镇级村医指导员团队，联合医共体全﹣专科一体化门诊专家，定期下村有针对性地对村医进行专业化、系统化、规范化的业务指导和培训，重点涉及急诊抢救、止血包扎、骨折固定、合理输液、病历书写、检验技术等基本操作技能及中医药适宜技术的普及，切实提高乡村医生专业理论知识和实际操作能力。有效提升综合管理水平：一是促进深度融合发展。积极探索镇村医疗机构一体化发展新模式，促进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之间人员、技术、服务的联动，把服务触角向老年人、慢性病人最需要的地方延伸，保障镇村医疗卫生服务协同发展，深度融合。二是保障村医基本待遇。根据《社会保险法》、《浙江省养老保险条例》及有关文件规定，劳动年龄段的村医可以参加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对于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且符合补缴条件的对象，土地被征用人员可通过一次性补缴参加并享受养老保险待遇，再通过一次性补缴参加职工医疗保险。同时，用好管好专项用于村卫生室人员配备的616个编外用工指标，对全市576名村医的养老保障情况进行摸底调查，经统计，576名村医中，参加事业单位养老医保的32人，参加基本养老医保的251人，参加基本养老的82人，参加低标准养老的61人，参加土保的37人，未参加任何养老保险的113人。对在规划内村卫生室工作的未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人员又未参加养老保险的，可以使用这些名额来缴纳社保。  
　　尽管在村卫生室建设上动了不少脑筋，采取了较多的举措，但是离群众要求还是有一定差距。正如您提到的一些问题，确实也在局部区域存在。根据您的建议，下步重点从以下几方面着手：一是加强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以列入国家标准化试点为契机，制定和发布慈溪地方标准，用标准化推动村卫生室服务的规范化、管理的精准化，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二是加强对村卫生室的日常管理。在原来镇村一体化管理的基础上，加大镇卫生院业务管理力度，强化村级党组织、村委会对本村医疗卫生工作的主责意识，推进对村卫生室履行公共卫生职责的监督管理，开展全市村卫生室评先罚劣工作，并与镇街道目标考核工作相挂钩。三是加大村卫生室人财保障力度。我们将继续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慈溪市创新实施村卫生室服务功能提升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慈党办〔2019〕115号）精神，在人的方面，除了加强对现有人员的培训外，加快定向委培人员的快速提升，及时充实村卫生室队伍。在财的方面，进一步加强总额提升和财政资金绩效评估的有机结合，当好市政府参谋，力争有符合工作要求与总体薪酬相结合的补偿体系。  
　　感谢您对我市村卫生室建设发展的关心和关注，如有进一步好的意见建议，可及时与我局交流，希望通过各方共同努力把这项工作高质量高水平地推上去，  
　　再次感谢您对我市卫生健康事业的关心和支持！

　　　　　　　　　　　　　　 慈溪市卫生健康局  
　　　　　　　　　　　　　　 2021年6月25日

抄 　送：市人大代表工委，市政府办公室，市农业农村局、市人力社保局、市医保局，庵东镇人大主席团。  
　　联 系 人：杨红叶  
　　联系电话：13858307345